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4198)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89 號 7 樓
電 話：(02)8792-2671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47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 ~ 29
	(七) 關係人交易	29 ~ 30
	(八) 質押之資產	3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	其他	31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6 ~ 47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0344 號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六)所述，環瑞醫集團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淨損失為新台幣 84,744 仟元，而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之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092,978 仟元，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管理階層積極改善營運狀況，並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六)說明其欲採行之對策，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核閱結論。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嬋女

梁嬋女

會計師

曾惠瑾

曾惠瑾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1 日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5,780	24	\$ 204,983	26	\$ 443,628	4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49,715	7	68,278	9	83,698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01	-	390	-	850	-
130X	存貨	174,104	26	203,272	26	214,948	20
1410	預付款項	55,850	8	62,405	8	52,442	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77,828	12	80,966	10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823	2	12,585	2	14,59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36,501</u>	<u>79</u>	<u>632,879</u>	<u>81</u>	<u>810,160</u>	<u>7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	2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000	1	22,00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731	16	118,345	15	225,063	20
1780	無形資產	11,399	2	13,903	2	21,656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100	1	7,117	1	7,93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4,230</u>	<u>21</u>	<u>152,365</u>	<u>19</u>	<u>276,649</u>	<u>25</u>
1XXX	資產總計	<u>\$ 680,731</u>	<u>100</u>	<u>\$ 785,244</u>	<u>100</u>	<u>\$ 1,086,80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75,323	11	\$ -	-	\$ -	-
2170	應付帳款	18,045	3	28,562	4	29,444	3
2200	其他應付款	48,652	7	47,699	6	55,108	5
2310	預收款項	-	-	84,219	11	73,237	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 債	1,538	-	1,515	-	1,53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91	1	1,574	-	6,20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7,149</u>	<u>22</u>	<u>163,569</u>	<u>21</u>	<u>165,530</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125,327	18	123,831	16	126,617	1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4,130	5	32,740	4	49,134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9,457</u>	<u>23</u>	<u>156,571</u>	<u>20</u>	<u>175,751</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306,606</u>	<u>45</u>	<u>320,140</u>	<u>41</u>	<u>341,281</u>	<u>3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418,000	208	1,418,000	181	1,418,000	13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50,764	8	50,384	6	1,285,688	119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1,092,978)	(161)	(1,005,323)	(128)	(1,971,744)	(18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661)	-	2,043	-	13,584	1
3XXX	權益總計	<u>374,125</u>	<u>55</u>	<u>465,104</u>	<u>59</u>	<u>745,528</u>	<u>6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80,731</u>	<u>100</u>	<u>\$ 785,244</u>	<u>100</u>	<u>\$ 1,086,80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郭守仁



經理人：韋志聖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二)	\$ 94,672	100	\$ 130,0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二十一)	(91,795)	(97)	(122,180)	(94)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877	3	7,832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及七(三)						
6100 推銷費用		(29,814)	(31)	(49,442)	(38)		
6200 管理費用		(38,259)	(40)	(50,825)	(3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29)	(13)	(29,767)	(2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66)	(3)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068)	(87)	(130,034)	(100)		
6900 營業損失		(80,191)	(84)	(122,202)	(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977	1	1,4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5,185)	(6)	(8,590)	(7)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345	-	(40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53)	(5)	(7,527)	(6)		
7900 稅前淨損		(84,744)	(89)	(129,729)	(10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	(4)	-		
8200 本期淨損		(\$ 84,744)	(89)	(\$ 129,733)	(1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704)	(4)	(\$ 14,432)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704)	(4)	(\$ 14,432)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448)	(93)	(\$ 144,165)	(111)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4,744)	(89)	(\$ 129,733)	(1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8,448)	(93)	(\$ 144,165)	(111)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60)		(\$ 0.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郭守仁



經理人：韋志聖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全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民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資 本 公 積 一 員 工 認 股 權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u>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18,000	\$ 1,233,964	\$ 50,098	(\$ 1,842,011)	\$ 36,016	\$ -	(\$ 8,000)	\$ 888,06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一)	-	1,626	-	-	-	-	1,6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432)	-	-	(14,432)	
本期合併淨損	-	-	-	(129,733)	-	-	-	(129,733)	
106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 1,418,000</u>	<u>\$ 1,233,964</u>	<u>\$ 51,724</u>	<u>(\$ 1,971,744)</u>	<u>\$ 21,584</u>	<u>\$ -</u>	<u>(\$ 8,000)</u>	<u>\$ 745,528</u>	
<u>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18,000	\$ -	\$ 50,384	(\$ 1,005,323)	\$ 19,043	\$ -	(\$ 17,000)	\$ 465,104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十二(四)	-	-	(2,911)	-	(17,000)	17,000	(2,911)	
107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餘 額	1,418,000	-	50,384	(1,008,234)	19,043	(17,000)	-	462,19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一)	-	380	-	-	-	-	3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704)	-	-	(3,704)	
本期合併淨損	-	-	-	(84,744)	-	-	-	(84,744)	
107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u>\$ 1,418,000</u>	<u>\$ -</u>	<u>\$ 50,764</u>	<u>(\$ 1,092,978)</u>	<u>\$ 15,339</u>	<u>(\$ 17,000)</u>	<u>\$ -</u>	<u>\$ 374,12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郭守仁



經理人：韋志聖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4,744)	(\$ 129,7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 5,829	7,886
攤銷費用	六(七) 2,504	2,926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二) 2,866	8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380	1,626
利息費用	六(十九) 345	40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86)	(3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49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2,786	1,172
其他應收款	-	202
存貨	29,168	25,719
預付款項	6,555	(22,494)
其他流動資產	(238)	3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0,517)	(24,260)
其他應付款	953	1,101
合約負債—流動	(8,896)	(5,82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17	4,98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390	(50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9,296)	(135,957)
收取之利息	186	341
支付之利息	(345)	(408)
支付之所得稅	-	(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455)	(136,0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	(13,2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六) 32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7	25,8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	12,5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六(九) (386)	(3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6)	(384)
匯率影響數	589	(8,1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9,203)	(132,0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4,983	575,6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5,780	\$ 443,62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郭守仁



經理人：韋志聖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月7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係為提升台灣高階醫療儀器之研發能力而引進國外高階醫療儀器研發及製造技術，故與瑞士SMTH AG集團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並於民國102年3月底完成此組織架構重組之法律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儀器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維修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5月11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80%~125%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

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1. 本集團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 IFRS 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00，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000 重分類調整增加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本集團按 IFRS 9 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調減應收帳款 \$2,911，並調增待彌補虧損 \$2,911。
3. 有關初次適用 IFRS 9 之揭露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貨收入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 \$84,219。

5. 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擬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之簡易追溯過渡規定，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之影響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此解釋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有不確定性時，企業應依據此解釋決定課稅所得(課稅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及稅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其當期與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十二(四)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本公司	SMTH AG	各種事業之 投資	100	100	100	
本公司	SRA	醫療儀器之 研發及銷售 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SRHK	醫療儀器之 研發及銷售 業務	100	100	100	
SMTH AG	SRM	醫療儀器之 研發、製造 、銷售及維 修服務	100	100	100	
SMTH AG	SRI	醫療儀器之 製造、銷售 及維修服務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儀器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商品銷售於商品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儀器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序認列收入。交易完成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8	\$ 76	\$ 10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2,791	192,345	419,895
定期存款	<u>12,821</u>	<u>12,562</u>	<u>23,628</u>
合計	<u>\$ 165,780</u>	<u>\$ 204,983</u>	<u>\$ 443,62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金額各計 \$12,378、\$12,261 及 \$13,864，已轉列為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帳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84,273	\$ 97,401	\$ 116,990
減：備抵損失	(<u>34,558</u>)	(<u>29,123</u>)	(<u>33,292</u>)
	<u>\$ 49,715</u>	<u>\$ 68,278</u>	<u>\$ 83,69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1-30天	\$ 17,031	\$ 31,697	\$ 46,228
31-60天	17,151	15,292	19,603
61-150天	14,392	21,519	13,416
151-210天	9,323	2,216	9,170
211-270天	1,657	24	3,013
271-360天	1,521	3,237	6,663
360天以上	<u>23,198</u>	<u>23,416</u>	<u>18,897</u>
	<u>\$ 84,273</u>	<u>\$ 97,401</u>	<u>\$ 116,99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未持有任何之擔保品。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07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維修零件	\$ 207,088	(\$ 93,391)	\$ 113,697
在製品	22,662	(2,676)	19,986
製成品	110,148	(69,727)	40,421
合計	<u>\$ 339,898</u>	<u>(\$ 165,794)</u>	<u>\$ 174,104</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維修零件	\$ 209,813	(\$ 91,993)	\$ 117,820
在製品	22,017	(2,540)	19,477
製成品	128,279	(62,304)	65,975
合計	<u>\$ 360,109</u>	<u>(\$ 156,837)</u>	<u>\$ 203,272</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維修零件	\$ 216,741	(\$ 73,391)	\$ 143,350
在製品	23,145	(2,514)	20,631
製成品	98,330	(47,363)	50,967
合計	<u>\$ 338,216</u>	<u>(\$ 123,268)</u>	<u>\$ 214,94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9,243	\$ 54,417
跌價損失	9,137	11,898
	<u>\$ 48,380</u>	<u>\$ 66,315</u>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7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30,000
評價調整	(17,000)
合計	<u>\$ 13,00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0。
2. 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分類及 106 年度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度

<u>項目</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30,000	\$ 30,000
評價調整	(17,000)	(8,000)
合計	<u>\$ 13,000</u>	<u>\$ 22,000</u>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0。

(以下空白)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儀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資產</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4,351	\$ 24,813	\$ 53,751	\$ 103,092	\$ 27,928	\$ 42,214	\$ 7,367	\$ 283,5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4,442)</u>	<u>(28,958)</u>	<u>(49,476)</u>	<u>(25,162)</u>	<u>(37,133)</u>	<u>-</u>	<u>(165,171)</u>
	<u>\$ 24,351</u>	<u>\$ 371</u>	<u>\$ 24,793</u>	<u>\$ 53,616</u>	<u>\$ 2,766</u>	<u>\$ 5,081</u>	<u>\$ 7,367</u>	<u>\$ 118,345</u>
107年								
1月1日	\$ 24,351	\$ 371	\$ 24,793	\$ 53,616	\$ 2,766	\$ 5,081	\$ 7,367	\$ 118,345
處分	-	-	-	(524)	-	-	-	(524)
重分類	-	-	-	-	-	969	-	969
折舊費用	-	(161)	(1,088)	(2,847)	(555)	(1,178)	-	(5,829)
淨兌換差額	<u>370</u>	<u>6</u>	<u>378</u>	<u>(990)</u>	<u>(2)</u>	<u>(30)</u>	<u>38</u>	<u>(230)</u>
3月31日	<u>\$ 24,721</u>	<u>\$ 216</u>	<u>\$ 24,083</u>	<u>\$ 49,255</u>	<u>\$ 2,209</u>	<u>\$ 4,842</u>	<u>\$ 7,405</u>	<u>\$ 112,731</u>
107年3月31日								
成本	\$ 24,721	\$ 25,190	\$ 54,562	\$ 100,223	\$ 27,478	\$ 42,871	\$ 7,405	\$ 282,4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4,974)</u>	<u>(30,479)</u>	<u>(50,968)</u>	<u>(25,269)</u>	<u>(38,029)</u>	<u>-</u>	<u>(169,719)</u>
	<u>\$ 24,721</u>	<u>\$ 216</u>	<u>\$ 24,083</u>	<u>\$ 49,255</u>	<u>\$ 2,209</u>	<u>\$ 4,842</u>	<u>\$ 7,405</u>	<u>\$ 112,731</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資產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32,460	\$ 117,607	\$ 61,940	\$ 96,020	\$ 29,183	\$ 43,497	\$ 6,717	\$ 387,4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487)	(26,693)	(38,028)	(23,839)	(33,575)	—	(156,622)
	<u>\$ 32,460</u>	<u>\$ 83,120</u>	<u>\$ 35,247</u>	<u>\$ 57,992</u>	<u>\$ 5,344</u>	<u>\$ 9,922</u>	<u>\$ 6,717</u>	<u>\$ 230,802</u>
106年								
1月1日	\$ 32,460	\$ 83,120	\$ 35,247	\$ 57,992	\$ 5,344	\$ 9,922	\$ 6,717	\$ 230,802
增添	—	—	—	11,771	—	1,109	397	13,277
重分類	—	—	(2,025)	—	—	—	—	(2,025)
折舊費用	—	(1,013)	(1,232)	(3,677)	(734)	(1,230)	—	(7,886)
淨兌換差額	(981)	(4,917)	(734)	(2,237)	(86)	(115)	(35)	(9,105)
3月31日	<u>\$ 31,479</u>	<u>\$ 77,190</u>	<u>\$ 31,256</u>	<u>\$ 63,849</u>	<u>\$ 4,524</u>	<u>\$ 9,686</u>	<u>\$ 7,079</u>	<u>\$ 225,063</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 31,479	\$ 111,534	\$ 57,677	\$ 104,762	\$ 28,012	\$ 43,441	\$ 7,079	\$ 383,9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344)	(26,421)	(40,913)	(23,488)	(33,755)	—	(158,921)
	<u>\$ 31,479</u>	<u>\$ 77,190</u>	<u>\$ 31,256</u>	<u>\$ 63,849</u>	<u>\$ 4,524</u>	<u>\$ 9,686</u>	<u>\$ 7,079</u>	<u>\$ 225,063</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u>商譽</u>	<u>商標權</u>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3,706	\$ 21,461	\$ 17,474	\$ 57,712	\$ 100,353
累計攤銷	-	(5,102)	(7,629)	(44,962)	(57,693)
累計減損	(3,706)	(16,093)	(8,958)	-	(28,757)
	<u>\$ -</u>	<u>\$ 266</u>	<u>\$ 887</u>	<u>\$ 12,750</u>	<u>\$ 13,903</u>
107年					
1月1日	\$ -	\$ 266	\$ 887	\$ 12,750	\$ 13,903
重分類	-	-	-	-	-
攤銷費用	-	(9)	(18)	(2,477)	(2,504)
3月31日	<u>\$ -</u>	<u>\$ 257</u>	<u>\$ 869</u>	<u>\$ 10,273</u>	<u>\$ 11,399</u>
107年3月31日					
成本	\$ 3,706	\$ 21,461	\$ 17,474	\$ 57,463	\$ 100,104
累計攤銷	-	(5,111)	(7,646)	(47,190)	(59,947)
累計減損	(3,706)	(16,093)	(8,959)	-	(28,758)
	<u>\$ -</u>	<u>\$ 257</u>	<u>\$ 869</u>	<u>\$ 10,273</u>	<u>\$ 11,399</u>
	<u>商譽</u>	<u>商標權</u>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3,706	\$ 21,461	\$ 17,177	\$ 58,377	\$ 100,721
累計攤銷	-	(5,066)	(7,560)	(34,743)	(47,369)
累計減損	(3,706)	(16,093)	(8,958)	-	(28,757)
	<u>\$ -</u>	<u>\$ 302</u>	<u>\$ 659</u>	<u>\$ 23,634</u>	<u>\$ 24,595</u>
106年					
1月1日	\$ -	\$ 302	\$ 659	\$ 23,634	\$ 24,595
攤銷費用	-	(9)	(14)	(2,903)	(2,926)
淨兌換差額	-	-	-	(13)	(13)
3月31日	<u>\$ -</u>	<u>\$ 293</u>	<u>\$ 645</u>	<u>\$ 20,718</u>	<u>\$ 21,656</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 3,484	\$ 21,461	\$ 17,177	\$ 57,785	\$ 99,907
累計攤銷	-	(5,075)	(7,574)	(37,067)	(49,716)
累計減損	(3,484)	(16,093)	(8,958)	-	(28,535)
	<u>\$ -</u>	<u>\$ 293</u>	<u>\$ 645</u>	<u>\$ 20,718</u>	<u>\$ 21,656</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製造費用	\$ -	\$ 13
推銷費用	228	229
管理費用	1,706	1,856
研究發展費用	570	828
	<u>\$ 2,504</u>	<u>\$ 2,926</u>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美國子公司 SRI 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18 日業經 SRI 董事會核准決定出售土地及廠房，並預計於未來 12 個月內完成交易程序，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並無減損損失產生。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土地	\$ 6,558	\$ 6,741	\$ -
房屋及建築	71,270	73,256	-
其他固定資產	-	969	-
總計	<u>\$ 77,828</u>	<u>\$ 80,966</u>	<u>\$ -</u>

(九) 長期借款

<u>貸款機構</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107年3月31日</u>
RAIFFEISEN	自民國99年9月21日起，每季固定還款瑞士 法郎12,500元	\$ 126,86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38)
		<u>\$ 125,327</u>
利率區間		<u>1.09%</u>
<u>貸款機構</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106年12月31日</u>
RAIFFEISEN	自民國99年9月21日起，每季固定還款瑞士 法郎12,500元	\$ 125,3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15)
		<u>\$ 123,831</u>
利率區間		<u>1.72%</u>
<u>貸款機構</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106年3月31日</u>
RAIFFEISEN	自民國99年9月21日起，每季固定還款瑞士 法郎12,500元	\$ 128,15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35)
		<u>\$ 126,617</u>
利率區間		<u>1.20%</u>

抵押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 退休金

1. 本集團瑞士子公司訂有以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 合併子公司－SMTH AG 及 SRM 依據瑞士「老年及遺囑保險法」之規定，訂立兩種退休金準備，第一種為全民強制性的老年與遺囑保險 (Alters-und Hinterbliebenenversicherung, AHV)，第二種為職業年金 (Berufliche Vorsorge) 之給付。第一種的老年與遺囑保險 (AHV)，係一全民保險，其規定年滿 20 歲或滿 18 歲並已開始就業，每位居住在瑞士的人民都應強制繳交保費，直至屆齡退休 (目前規定男 65 歲，女 64 歲) 為止，保費為薪資所得之一定比率，保險費由雇主與被保險人各負擔 50%，且無投保薪資之上限。第二種退休金準備為職業年金，目前只要年滿 25 歲且年收入超過一定金額瑞士法郎者，即強制納入職業年金，雇主與受雇者並以超過該額度以上之收入，依一定比率匯入勞工個人帳戶中。

上述年金保險和職業年金之給付係依其個人帳戶之總額乘以聯邦政府依據保險精算公布之轉換率計算。SMTH AG 及 SRM 之退休基金係儲存於 SwissLife 保險公司。該保險公司會依照公司目前員工服務年資及薪資水準設算應提撥金額向公司收取提撥金。公司負有最終支付員工退休金義務。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53 及 \$2,214。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7,145。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另 SRI 之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70 及 \$644。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 之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08.08	2,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註) 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服務屆滿 3 年可既得 75%；服務屆滿 4 年可既得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年		106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1,150	\$ 36	\$ 1,650	\$ 36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	(300)	-	-	-
3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850</u>	<u>\$ 36</u>	<u>1,650</u>	<u>\$ 36</u>
3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638</u>	<u>\$ 36</u>	<u>825</u>	<u>\$ 36</u>

(註)民國 107 年度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3.08.08	108.08.07	850	<u>\$ 36</u>	1,150	<u>\$ 36</u>	1,650	<u>\$ 36</u>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3.08.08	65.2元 /36元	47.21%	3.875 年	0%	1.08%	36.75元

5.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380 及 \$1,626。

(十二) 普通股股本

-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418,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普通股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第一季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41,800 仟股。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開發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利總數 20% 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虧損撥補表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同意並決議不發放股利，且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另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233,964 彌補虧損，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6. 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董事會未有盈餘分配之決議，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8. 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十五)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銷貨收入	\$	46,737
勞務收入		47,935
合計	\$	<u>94,672</u>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合約負債	\$	<u>75,323</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u>30,971</u>

(十六) 營業成本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銷貨成本	\$	48,380	\$	66,315
勞務成本		43,415		55,865
合計	\$	<u>91,795</u>	\$	<u>122,180</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金收入	\$	791	\$	891
利息收入		186		341
其他收入		-		239
合計	\$	<u>977</u>	\$	<u>1,471</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693)	(\$	8,5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92)		-
合計	(\$	<u>5,185</u>)	(\$	<u>8,590</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	345	\$	408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		
之變動及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45,227	\$ 59,473
維修零件成本	6,525	9,222
員工福利費用	58,960	108,3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829	7,88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504	2,926
運輸費用	4,198	5,586
廣告費用	6,931	12,765
營業租賃租金	4,513	4,849
勞務費	10,421	18,892
旅費	5,612	9,753
其他費用	24,143	12,508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74,863</u>	<u>\$ 252,214</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49,413	\$ 93,875
勞健保費用	6,675	9,356
退休金費用	2,123	2,858
其他用人費用	749	2,265
	<u>\$ 58,960</u>	<u>\$ 108,35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至 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未估列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	\$ 4
所得稅費用	<u>\$ -</u>	<u>\$ 4</u>

2. 本公司及子公司 SRA 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虧損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損	(\$ 84,744)	141,800 (\$ 0.60)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損	(\$ 129,733)	141,800 (\$ 0.91)

(註)民國 103 年 8 月 8 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未具稀釋作用。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一年內到期之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	
107年1月1日	\$ 1,515	\$ 123,831	\$ 125,34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386)	(3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	1,882	1,905
107年3月31日	\$ 1,538	\$ 125,327	\$ 126,86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久和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久和(中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醫世紀健康管理顧問(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 385	\$ 9

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369	\$ 4,656	\$ 3,034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商品及勞務銷售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1,050	\$ 20,229
退職後福利	244	615
股份基礎給付	234	1,379
總計	\$ 11,528	\$ 22,223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質押定期存款	\$ 583	\$ 599	\$ 2,117	信用卡保證金
受限制動用之銀行存款	8,936	8,803	8,915	關稅保證及信用狀保證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2,025	2,025	2,575	公務車、辦公室及保全存出保證金
質押定期存款	2,859	2,859	2,832	質押郵件伺服器租賃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4,721	24,351	24,673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216	370	939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 39,340	\$ 39,007	\$ 42,0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子公司 SRM 另與廠商簽訂機台零件採購合約，依各機台零件採購合約，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止，SRM 尚須向廠商購買零組件共計 \$1,102。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公務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 \$4,513 及 \$4,849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9,182	\$ 10,511	\$ 13,32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456	12,739	17,552
總計	<u>\$ 23,638</u>	<u>\$ 23,250</u>	<u>\$ 30,87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經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下列議案：

1. 本集團為改善財務結構，擬辦理減少資本新台幣 992,600 仟元以彌補虧損，計銷除已發行股份 99,260 仟股，每仟股減除約 700 股(即每仟股換發 300 股)，減資比率約為 7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25,400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份總數為 42,540 仟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2. 本集團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普通股不超過 20,000 仟股之額度內，視市場環境及公司資金狀況，辦理國內現金增資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運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負債總額	\$ 306,606	\$ 320,140	\$ 341,281
資本總額	\$ 1,418,000	\$ 1,418,000	\$ 1,418,000
負債資本比率	21.62%	22.58%	24.07%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3,000	\$ -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13,000	22,000
	<u>\$ 13,000</u>	<u>\$ 13,000</u>	<u>\$ 22,000</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隨時辨認所有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當局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瑞士法郎及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集團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集團之財務人員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若有匯率變動劇烈需求時，會衡量匯率無風險的避險工具，進行單純避險工作，並隨時針對外幣部位與匯率等風險進行追蹤，以降低匯率影響。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73	29.145	\$ 31,273
瑞士法郎：新台幣	3	30.755	92
美金：瑞士法郎	4,502	0.948	131,211
歐元：瑞士法郎	348	1.174	12,559
人民幣：新台幣	2,866	4.635	13,28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2	29.145	\$ 1,807
瑞士法郎：新台幣	613	30.755	18,853
美金：瑞士法郎	1,232	0.948	35,907
歐元：瑞士法郎	326	1.174	11,765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43	29.960	\$ 35,443
瑞士法郎：新台幣	3,117	30.295	1,727
美金：瑞士法郎	5,079	0.989	152,167
歐元：瑞士法郎	248	1.175	8,826
人民幣：新台幣	2,790	4.578	12,7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2	29.960	\$ 16,987
瑞士法郎：新台幣	668	30.295	20,237
美金：瑞士法郎	1,221	0.989	36,581
歐元：瑞士法郎	352	1.175	12,528

106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397	30.250	\$ 72,509
瑞士法郎：新台幣	3,617	30.695	111,024
美金：瑞士法郎	2,627	0.986	79,467
歐元：瑞士法郎	504	1.071	16,572
人民幣：新台幣	5,602	4.413	24,72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66	30.250	\$ 23,172
瑞士法郎：新台幣	668	30.695	20,504
美金：瑞士法郎	917	0.986	27,739
歐元：瑞士法郎	341	1.071	11,212
歐元：美金	11	1.087	362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3,914 及\$1,930。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13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1	-
美金：瑞士法郎	1%	1,312	-
歐元：瑞士法郎	1%	126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8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189	-
美金：瑞士法郎	1%	359	-
歐元：瑞士法郎	1%	118	-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25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1,110	-
美金：瑞士法郎	1%	795	-
歐元：瑞士法郎	1%	166	-
人民幣：新台幣	1%	247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2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205	-
美金：瑞士法郎	1%	277	-
歐元：瑞士法郎	1%	112	-
歐元：美金	1%	4	-

B.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雖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隨時監控市場變化，並適時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及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30 及 \$220。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瑞士法郎計價。
- (B) 當瑞士法郎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

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269及\$1,282，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本集團採用IFRS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未按約定之支付條款支付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各子公司之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107年3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7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I								
預期損失率	4.13%	9.04%	19.77%	25.98%	52.73%	74.82%	75.00%	
帳面價值總額	\$ 14,798	\$ 14,776	\$ 10,424	\$ 10,792	\$ 1,725	\$ 1,789	\$ 10,029	
備抵損失	\$ 611	\$ 1,336	\$ 2,061	\$ 2,804	\$ 910	\$ 1,339	\$ 7,522	\$ 16,581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M								
預期損失率	6.24%	10.52%	11.24%	14.59%	57.97%	10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30	\$ 1,452	\$ 361	\$ 4,847	\$ 393	\$ 524	\$ 4,298	
備抵損失	\$ 64	\$ 153	\$ 41	\$ 707	\$ 228	\$ 524	\$ 4,298	\$ 6,015
	未逾期	逾期 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150天	逾期 151-210天	逾期 211-270天	逾期 271天以上	合計
SRA								
預期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224	\$ -	\$ -	\$ -	\$ -	\$ -	\$ 11,962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 11,962	\$ 11,962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_IAS 39	\$	29,123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u>2,911</u>
1月1日_IFRS 9	\$	32,034
減損損失提列		2,866
沖銷		(21)
匯率影響數		<u>(321)</u>
3月31日	<u>\$</u>	<u>34,558</u>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18,045	\$ -	\$ -	\$ -
其他應付款	48,65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38	1,538	4,613	119,17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28,563	\$ -	\$ -	\$ -
其他應付款	47,699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15	1,515	4,544	117,772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29,444	\$ -	\$ -	\$ -
其他應付款	55,108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35	1,535	4,604	120,478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3,000	\$ 13,000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註1)	77,828	-	-	77,828
合計	<u>\$ 77,828</u>	<u>\$ -</u>	<u>\$ 13,000</u>	<u>\$ 90,828</u>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3,000	\$ 13,000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註1)	80,966	-	-	80,966
合計	<u>\$ 80,966</u>	<u>\$ -</u>	<u>\$ 13,000</u>	<u>\$ 93,966</u>

註1：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規定，當待出售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低於其帳面價值時，須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之。

106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2,000	\$ 22,000

-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13,00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48(2.48) 30%(30%)	乘數及控制權溢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13,00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48(2.48) 30%(30%)	乘數及控制權溢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6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22,00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22(2.22) 30%(30%)	乘數及控制權溢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	\$ -	\$ 130	(\$ 130)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	\$ 130	(\$ 130)
		106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	\$ -	\$ 130	(\$ 130)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	\$ 130	(\$ 130)
		106年3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	\$ -	\$ 220	(\$ 220)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	\$ 220	(\$ 220)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因出售商品或勞務產生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應收帳款	影響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IAS 39	\$ 13,000	\$ -	\$ 29,123	(\$ 1,005,323)	\$ 2,043
轉入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	(13,000)	13,000	-	-	-
其他權益－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17,000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	-	-	-	(17,000)
減損損失調整	-	-	(2,911)	(2,911)	-
IFRS 9	\$ -	\$ 13,000	\$ 26,212	(\$ 1,008,234)	\$ 2,043

- (1) 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13,000，因本集團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2) 本集團備抵減損自 IAS 39 已發生損失模式轉換至 IFRS 9 預期損失模式按 IFRS9 預期損失模式規定，調減應收帳款\$2,911 仟元並調增待彌補虧損\$2,911 仟元。

3.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2) 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群組1	\$ 32,775	\$ 49,192
群組2	-	630
	<u>\$ 32,775</u>	<u>\$ 49,822</u>

群組 1：一般客戶。

群組 2：曾發生過呆帳之客戶。

(4)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30天	\$ 16,530	\$ 13,947
31-60天	6,246	4,801
61-150天	11,514	5,293
151-210天	965	4,112
211-270天	208	3,705
271-360天	1,604	7,408
360天以上	20,009	17,254
	<u>\$ 57,076</u>	<u>\$ 56,52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各別評估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7,550 及 \$10,648。

(6) 本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4,545	\$ 18,755	\$33,300
提列減損損失	-	4,717	4,717
減損損失迴轉	(3,897)	-	(3,897)
匯率影響數	-	(828)	(828)
3月31日	\$ 10,648	\$ 22,644	\$33,292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儀器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儀器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序認列收入。交易完成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2.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第一季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銷貨收入	\$	64,228
勞務收入		<u>65,784</u>
合計	\$	<u><u>130,012</u></u>

3. 本集團若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u>資產負債表項目</u>	<u>107年3月31日</u>		
	<u>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u>	<u>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u>	<u>會計政策 改變之影響數</u>
合約負債	\$ 75,323	\$ -	\$ 75,323
預收貨款	-	75,323	(75,323)

說明：在過去報導期間，與客戶合約相關之預收貨款，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負債。

(六)健全財務計畫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累積虧損新台幣 1,092,978 仟元，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管理階層已陸續採行下列措施，並評估藉由該些措施可確保本集團未來能繼續營運並逐步改善財務狀況。

1. 營運計畫

本集團積極與國際廠商洽談策略聯盟及其他合作模式，以降低開發成本，加速產品開發速度。目前亦積極尋求跨領域產品，如已取得 ISO13485 認證之之角膜塑型片，並以進入中國市場為主要方針。

2. 降低成本計畫

本集團積極控制成本與費用，除了精簡並強化海外子公司人力結構外，亦持續對組織人員及資源重新審視與調整，以降低支出。

3. 積極處分子公司 SRI 土地、房屋及建築所有權

美國子公司 SRI 董事會已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18 日通過處分土地、房屋及建築所有權一案，交易對象已完成實地審查且本公司已收取相關價金。

4. 籌資規劃

為改善財務結構及未來發展所需，預計民國 107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之，以充實集團營運資金。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並無轉投資大陸事業，故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製造及銷售醫療儀器之單一產業及單一產品類別，且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其財務資訊，均與合併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SMTH AG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109,428	\$ 107,643	\$ 107,643	-	短期資 金融通	\$ -	營業周轉	\$ -	-	\$ -	\$ 162,786	\$ 186,041	(註1)
1	SMTH AG	SRI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43,838	43,718	43,718	2.2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業周轉	-	-	-	162,786	162,786	(註2)
1	SMTH AG	SRM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59,404	58,435	58,435	2.25%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業周轉	-	-	-	162,786	162,786	(註2)

註1：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註2：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

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個別企業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SRA	欣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13,000	5.14%	\$ 13,00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SRM	1	其他應收款	\$ 18,546	交易價格及條件， 與非關係人相當	2.70
0	本公司	SMTH AG	1	其他應收款	107,643	同上	15.68
0	本公司	SRA	1	其他應收款	14,520	同上	2.12
1	SMTH AG	SRM	3	其他應收款	58,435	同上	8.51
1	SMTH AG	SRI	3	其他應收款	43,718	同上	6.37
2	SRM	SRI	3	應收帳款	57,566	同上	7.1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10,000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MTH AG	瑞士	一般投資	\$ 1,645,724	\$ 1,645,724	56,870	100	\$ 37,947	(\$ 60,849)	(\$ 60,849)	
本公司	SRA	台灣	醫療儀器研發及銷售業務	691,000	691,000	70,000,000	100	136,257	(13,751)	(13,695)	
SMTH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1,580,944	1,580,944	18,000	100	(140,480)	(26,201)	(25,409)	
SMTH AG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1,047,552	1,047,552	2,725	100	494,561	(35,697)	(35,697)	
本公司	SRHK	香港	醫療儀器之銷售及維修業務	57,035	46,724	1,820,000	100	7,139	(4,576)	(4,576)	